慈溪市财政局

关于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

第5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教育局：

龚双艺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中小学体育教育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就代表提及体育教育上，我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中，注重学生素质教育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市财政在涉及学校素质教育资金保障上，保障学校素质教育基础建设投入，每年安排市属学校、直属单位设备经费1400万元用于教育教学专用设备的配置和更新，安排1000万元用于市属学校、直属单位维修长效机制经费等，保障学校的素质教育发展。同时，专门对体育每年专项安排校园足球专项经费50万元，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工作经费20万元等，保障学校对体育教育的投入。对于体育建设体系由教育局主管部门研究建设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慈溪市财政局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25年4月22日

　　联 系 人：余波杰

　　联系电话：63837263